

##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新增、变更及否决议案情形。
- 2、鉴于经 201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联席会议审议表决，增补祝忠勇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故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《关于选举祝忠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未予以表决。

### 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(一) 召开时间：2013 年 8 月 23 日上午 9:30
- (二) 召开地点：肇庆市风华电子工业城 1 号楼 2 楼会议室
- (三)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(四) 召集人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
- (五) 主持人：董事兼总经理李建超先生
- (六) 本次会议相关文件及通知分别刊登在 2013 年 8 月 8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6 人，代表股份 178,608,822 股，占公

司

有表决权总股份 26.62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##### (一)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##### (二) 审议《关于选举李泽中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# (三) 审议《关于选举高庆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##### (四) 审议《关于选举黄德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##### (五) 审议《关于选举幸建超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六) 审议《关于选举赖旭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七) 审议《关于选举徐顺成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八) 审议《关于选举姚若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九) 审议《关于选举李耀棠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十) 审议《关于选举苏武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 十一 ) 审议《关于选举王立新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 十二 ) 审议《关于选举黄日雄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 十三 ) 审议《关于选举陈海青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**

同意 178,608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

**( 十四 ) 审议《关于选举祝忠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**

鉴于经 201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联席会议审议表决，增补祝忠勇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故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《关于选举祝忠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未予以表决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李泽中、高庆、黄德仰、幸建超、赖旭、徐顺成、姚若河、李耀棠、苏武俊等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徐顺成、姚若河、李耀棠、苏武俊等四人为独立董事。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王立新、黄日雄、陈海青、祝忠勇、付振晓

共 5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祝忠勇、付振晓为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见证律师姓名：霍庭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方式均符合现行适用的《公司法》及《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；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出席及列席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主体资格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；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《议案》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；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《股东大会决议》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